

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布了闽环保科财〔2023〕27 号文件《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 2023 年第二批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延锋彼欧（宁德）汽车外饰系统有限公司由于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底漆、面漆、稀释剂、固化剂等）被列入名单之中。

延锋彼欧（宁德）汽车外饰系统有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公示我司的基本情况（即：企业名称、法人代表、企业所在地址）及审核前（2023 年度）的生产情况（即：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等）。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公示信息内容如下表：

企业名称	延锋彼欧（宁德）汽车外饰系统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苏怡如			
所在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七都镇山屿工业园区名爵路 3 号							
使用有毒有害原辅料情况								
名称	单位	2023 年消耗量	使用部位	具体用途				
涂料	t	234	喷漆	喷漆				
擦洗溶剂	t	31	喷漆					
固化剂	t	63	喷漆					
稀释剂	t	50	喷漆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								
种类名称		2023 年排放浓度			2023 年排放总量			
		单位	排放标准	实际/折算排放浓度	单位	核定排放总量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		/	/	/	/		
	COD		mg/L	500	426			
	氨氮		mg/L	45	40.2			
	总氮		mg/L	70	61.9			
废气污染物	DA001 (危废暂)	甲苯	mg/m ³	5	0.159	/	/	/
		二甲苯	mg/m ³	15	1.06	/	/	/

存间废气 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0	4.92	/	/	/
	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 合计	mg/m ³	50	13.5	/	/	/
DA002 (喷漆废 气排放 口)	甲苯	mg/m ³	5	ND	/	/	/
	二甲苯	mg/m ³	15	ND			
	非甲烷总烃	mg/m ³	60	ND			
	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 合计	mg/m ³	50	1.05			
	氮氧化物	mg/m ³	200	9.43			
	颗粒物	mg/m ³	20	2.3			
二氧化硫	mg/m ³	50	ND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名称	类别编号	单位	2023 年产生量	处置方式
危险废物	废油漆桶, 废包装	HW49 (900-041-49)	吨	63.36	南平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废过滤棉	HW12 (900-252-12)	吨	60.827	南平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废油水	HW08 (900-249-08)	吨	73.607	南平人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废溶剂	HW06 (900-402-06)	吨	5.973	福建省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企业编制完成了《延锋彼欧（宁德）汽车外饰系统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污染物的排放总量都未超过（证字号：91350902MA32BBUQ82002U）《国家污染物许可证》的排放限值。

联系人：黄成雄

联系电话：0593-2909340

延锋彼欧（宁德）汽车外饰系统有限公司